

桐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一、桐城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0.00		13.00		13.00	7.00

二、2025 年桐城市人民检察院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5 年，桐城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 20.00 万元，与 2024 年相比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.0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7.0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目前没有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508 号）、《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

（财行〔2015〕509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。支出预算 13.0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13.0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。支出预算 7.0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外部单位来桐公务接待住宿及就餐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53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